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
Chinese Industry Talent Certification Association

TNE

Taiwan Nail Examination (TNE)
台灣美甲師檢定

105 年度美甲初級技能檢定簡章

主 辦 單 位：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技能檢定中心

連 絡 電 話：03-3390366

傳 真：03-3346057

Email：js.liang@citca.org.tw

地 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468 號 7 樓

目錄

壹、報名程序重點說明 3
貳、報名方式及繳費流程 4
參、報名表填寫說明 5
肆、繳費說明： 7
伍、初級考試流程解說:總考試時間 145 分(不含評分時間) 7
陸、初級測試流程時間 8
柒、技能檢定測驗說明及評分標準 9
捌、應檢人須知 13
玖、試檢疑義及成績公布 13
拾、檢定合格發證及證書補發 14
拾壹、連絡方式 14
附件 1、報名表 15
附件 2、美容類技能檢定證書補換發審核申請書 16
附件 3、資料變更申請單 17
附件 4、團體報名清冊 18
附件 5、學科成績複查申請單 19

壹、報名程序重點說明

一、報名表索取

請至官方網站 www.citca.org.tw 下載。

二、各梯次檢定時間及受理報名日

➢ 第一梯次

檢定時間:**5 月 28 日(六)**

受理報名:04/08-04/29

➢ 第二梯次

檢定時間:**11 月 26 日(六)**

受理報名:即日起至 11/20

三、檢定地點

桃園(桃園市中山路 468 號 7 樓)

*若原測試考區無法容納報檢人數或考區因故異動時，將另行安排測試地點或時間，實際測試地點以網站試場公告地點為準。

四、報檢資格

報檢人年滿 15 歲。

模特兒年滿 15 歲，男女不限

模特兒手肘以下不得有任何刺青等記號

五、報名資料準備

(一) 報名表各欄位請以正楷詳細填寫並貼妥身分證影本(含模特兒)及二年內一吋彩色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式 2 張(不得使用生活照)，字跡勿潦草，所留資料必須正確，以免造成資料建檔錯誤；若報檢人填寫或委託他人填寫之資料不實，而造成個人權益損失者，請自行負責。

(二) 郵寄報名表件

<u>團體報名：</u>

1.2人以上得採團體報名。

2.請報檢人詳細填寫報名書表，並檢附資格證件影本統一繳交團體承辦人，正表之團體報名欄位請蓋團體章，由團體承辦人確認報檢人數與總報名費用後，於各梯次報名受理期間，將團報清冊、收據及所有報檢人報名表件統一彙寄至指定地點。

<u>個別報名：</u>

1.通信報名：請報檢人詳細填寫報名書表並檢附資格證件影本，於劃撥報名費用後，檢附收據正本，連同報名資格證件一起寄出。

(三) 資格審查不符者：報檢人如須補繳報名費用或相關證明文件，承辦單位將以電話或簡訊或E-mail 或書面擇一通知，並視為完成通知。報檢人未收到通知之原因，不可歸責於承辦單位，致補件逾期者，逕予退件，報檢人不得異議。報檢人應確保所提供之行動電話號碼、通訊資料可正常使用，以備承辦單位通知。資格審查不符者，報名表及相關資格證件(含

影本)由承辦單位備查不退回，本年度結束後逕行銷毀。

(四) 繳納報名費

團體報名：報名費請以團體為單位一筆先行繳納，並檢附收據正本，連同報名表一起寄出。

個別報名：請確認報考職類級別並先行繳費，並檢附收據正本，連同報名表一起寄出。

※未於規定期限繳納報名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
(五) 凡完成報名手續且繳交費用者，報檢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貳、報名方式及繳費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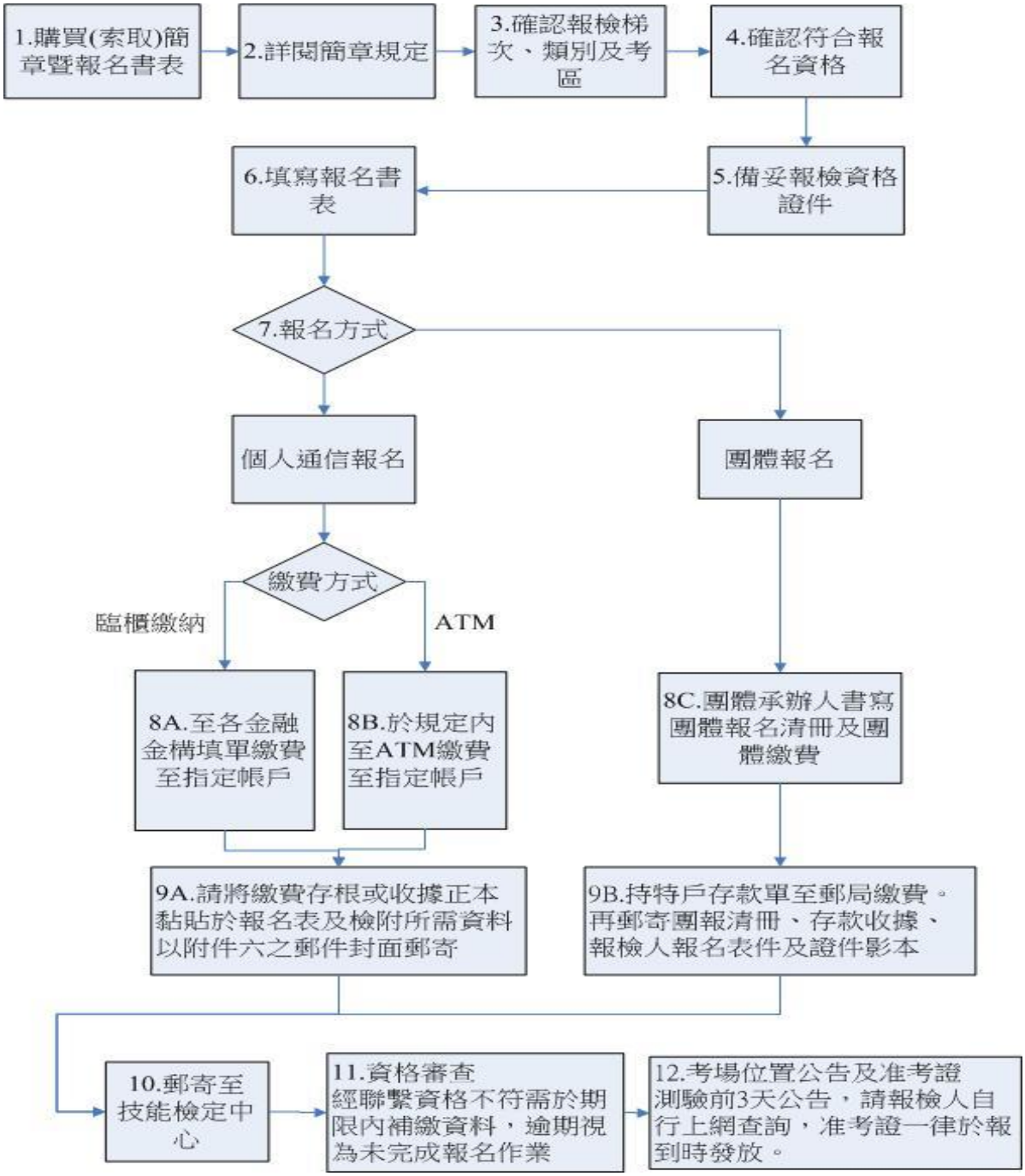

參、報名表填寫說明

一、報檢人基本資料各欄(請務必填寫)

(一) 中文姓名：依國民身分證上所登記姓名以正楷填寫，若報檢人所繳驗之證件與身分證姓名不一致者應檢附戶籍謄本佐證。

(二) 英文姓名： 報檢人請以端正字體書寫與護照相同之英文姓名，如未填寫，將逕以漢語拼音轉換，不得異議。(或查閱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http://www.boca.gov.tw 申辦護照項下之護照外文姓名拼音參考)。

(三)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依身分證統一編號由左至右依序填寫，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號碼。

(四) 出生年月日：請填寫西元之出生年月日。

(五) 聯絡方式：請填寫公司、住宅、行動電話、E-mail，請必填寫有效之電子郵件信箱，留有行動電話及E-mail資料者，將轉知權益相關訊息。

(六) 通信地址：退補件通知、合格證書，依此地址寄送(郵遞區號務必填寫)。

(七) 戶籍地址：請填寫戶籍地址以便日後必要時聯絡。

(八) 報名表務必完整詳實填寫，並須檢查檢附之證件是否齊全，確定無誤報檢人應於報檢人簽章處簽名，若因字跡潦草導致資料錯誤，概由報檢人自行負責；為避免影響個人自身權益，各項目欄位資料有塗改請報檢人簽名或蓋章。

(九) 完成報名手續後若基本資料各欄變更，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並填寫資料變更申請單提出申請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
二、報檢資格欄

(一) 報檢職類資格勾選項目：請依勾選項目繳驗所需資格證件影本。

三、其他資料欄

(一)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(正面、反面含模特兒)：請務必貼足並浮貼。

(二) 照片欄：請黏貼 2 張二年內一吋彩色正面半身脫帽照片(不得黏貼以印表機所列印之照片或生活照)。證照片，將依報檢人所繳交照片掃描列印，若因所繳交照片瑕疵影響掃描品質，請自行負責。且為避免掉落情形，照片請貼實並於背面書寫中文姓名、報檢類別。

(三) 團體報名使用欄：採團體報名之單位須在本欄位中加蓋團體單位章並填寫相關資料。

(四) 報名後如欲變更通知單收件地址，請主動與術科測試辦理單位聯繫，以免影響應檢權益。

報名表填寫參考範例，請以正楷詳細填寫，字跡勿潦草。

美容類檢定報名表

報名序號(考生請勿填寫)		報檢職類名稱(請勾選)	□紋繡 □美睫 □美甲	請以訂書機訂牢
		考區	□桃園 □高雄	※1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2 張。
		梯次	□第一梯 □第二梯	※照片背面請寫上姓名及考試科目
中文姓名	陳筱玲	E-Mail		※將照片放入夾鏈袋中黏貼(不要用回紋針夾貼)
		國民身分證號		
英文姓名	CHEN, HSIAO-LING	A 2 3 4 5 6 7 8 9 0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 5 7 0 6 0 5	手機號碼(一定要填寫)，訊息均以簡訊通知 手機號碼：0918-123-123		
通訊地址	通過檢定後證書郵寄地址:若依此寄送而無人收件，再次投遞考生須自付郵寄 □□□－□□			
口述申請	□檢定申請口述(未申請者，檢定當天不再另行安排)			
免試申請	□3 年內術科成績合格 (通過年度：) ＊此欄位於報名時未註明者，試後不予採認。			

大寫與護照相同或拼音翻譯

外籍人士請依護照號填寫

郵遞區號務必填寫 5 碼

收據請浮貼

身分證正反面浮貼，外籍人士請黏貼居留證或護照

團體報名	團體報名使用欄 (團報單位請加蓋團體單 單位名稱： 地址： 連絡人： 電話：

◎戶名: 社團法人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 ◎匯款帳號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(013)桃興分行，帳號-206-03-500207-1 ◎郵寄地址：33052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468 號 7 樓	匯款繳費者請填上匯款帳號後五碼:_____ 匯款日期:____年____月____日

注意事項:

1.凡完成報名手續繳交費用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及延後考試。

2.學科檢定開始 5 分鐘後/術科檢定開始後，不論任何理由遲到皆不准進場，一律視同缺考以零分計。

3.檢定相關事項，以 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惠官網最新公告為準，網址 ：http://www.citca.org.tw/

★我已明確了解檢定規定及注意事項，並且同意遵守所有規定★

報名日期 (務必填寫) ：____年____月____日　　報檢人簽章(務必填寫)：_____

肆、繳費說明：

項目		個別報名	團體報名
繳費	應繳費用	一、檢定費用:**新台幣 2,530 元。** **(報名費+郵資)**	團體承辦人確認報檢人數及總報名費用
	方式	金融機構繳費 (1) 請至各金融機構填單繳款至指定帳戶。 (2) 金融機構發給之收據正本需浮貼於報名表。	(1)團體承辦人書寫團體報名清冊 (2) 請至各金融機構填單繳款至指定帳戶。再郵寄團報清冊、繳款收據、報檢人報名表件及證件影本。
		ATM 繳費 (1)於期間內至 ATM 繳款至指定帳戶 (2)金融機構發給之存款收據正本需浮貼於報名表。	
	匯款帳戶	國泰世華商業銀行(013)桃興分行，帳號-206-03-500207-1 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	
合格證書寄送	方式	將依所填通信地址寄予報檢人。	
	日期	於測驗日後一個月開始寄送	

伍、初級考試流程解說:總考試時間 145 分(不含評分時間)

●5-1 初級檢定流程:

報到⟶技能基礎筆試考試+衛生基礎筆試考試(50 分鐘)⟶術科考試(保養 45 分鐘)⟶術科考試(凝膠全面上色+右手中指直線+左手中指圓點 40 分鐘)⟶退場

●5-2 初級檢定圖示:

第一階段筆試測驗: (時間:50 分鐘)

進場坐好準備文具用品製桌面 → 學科筆試測驗（50 分鐘） → 停止（等待術科考試）

第二階段術科測驗:手部保養(雙手)-消毒去色(時間 5 分鐘)→停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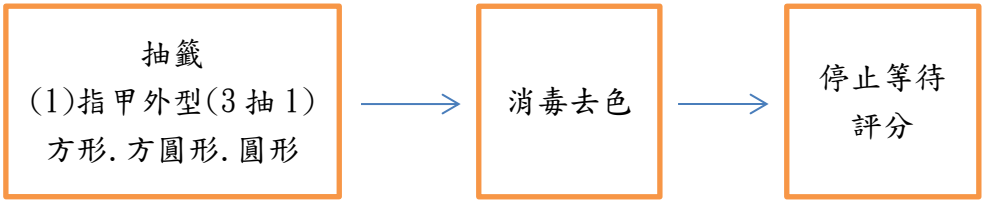

第三階段術科測驗:手部保養(雙手)-手部修整(時間 40 分鐘)→停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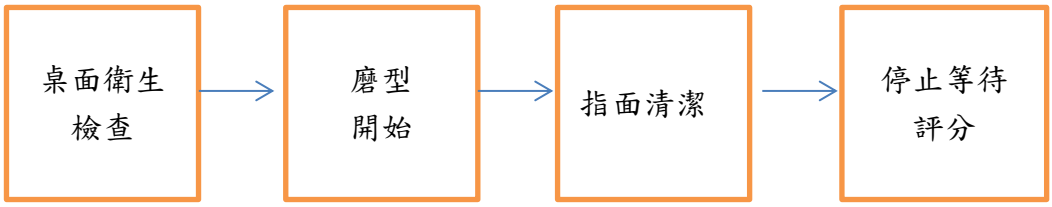

第四階段術科測驗:凝膠全面上色→凝膠彩繪右手中指直線+左手中指圓點

(時間:40 分鐘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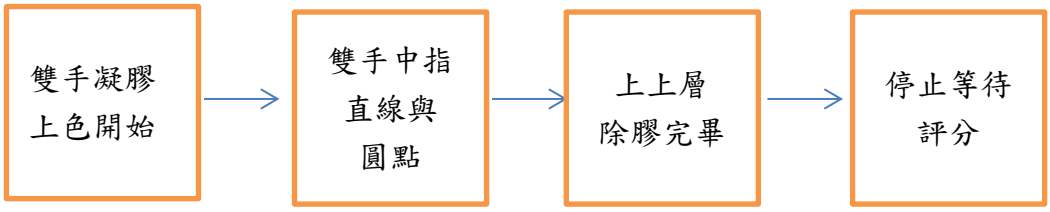

陸、初級測試流程時間

技能檢定測檢時間表	
08:00-08:10	報檢人及模特兒報到並領取准考證
08:10-08:10	試場檢定說明
08:10-09:00	學科測驗 (50 分鐘)　模特兒離場
09:00-09:10	休息
09:10-09:55	手部保養 (45 分鐘)雙手
09:55-10:30	評分、休息
10:30-11:20	凝膠上色(全面)+兩支凝膠(直線與圓點)(共 50 分鐘) 模特兒離場
11:20-12:00	評分、休息
12:00-12:15	考生離場

柒、技能檢定測驗說明及評分標準

(一) 技能檢定技能學科測試+衛生學科試卷：

試題項目	技能基礎筆試 80 題選擇題，請填寫於答案卷。 一律使用原子筆(限用藍色、黑色)作答，答案不可塗改，塗改一律不計分。
考試時間	計時 50 分鐘
計分方式	滿分 100 分，70 分及格

(二) 初級技能檢定術科測驗:

試題項目	手部保養(雙手)	凝膠真甲全面上色	指甲凝膠彩繪
測驗方式	於真人模特兒操作保養流程(雙手) 模特兒進場需塗紅色指甲油	於真人模特兒操作凝膠指甲流程(雙手)	**右手中指直線+** **左手中指圓點**
考試時間	計時時間 45 分鐘	中間不停止.計時時間 40 分鐘	
計分方式	滿分 100 分	滿分 100 分	滿分 50 分
備註	**＊總分 250 分，及格分數最低需達到 125 分。**		
測驗完成圖參考			
美甲檢定工具擺放方式示意圖			

(三) 美甲技能檢定初級術科測檢流程

初級術科考試環節細項文字說明
初級手部保養檢定流程 **45 分鐘**
進場模特兒狀況:(進場前請先雙手擦拭紅色指甲油)雙手
PS:請選擇國際用色正紅(PANTONE 032C)
抽籤↓

第一階段手部保養考試流程說明:

1.消毒雙手
2.卸除指甲油(等待檢察)。
3.製作中評審檢察桌面整潔及中文標工具消毒。
4.修型:圓形、方形、方圓形(抽籤決定)
5.上指緣軟化劑
6.泡手
7.運用鐵推棒及甘皮剪修剪指緣甘皮
8.是否有修整兩側硬皮(修剪側邊硬皮方式可使用磨石棒或磨甲機)
9.指面油脂清潔處理
10.停止等待指令(雙手放下)

第二階段:手部凝膠紅色全面上色+右手中指直線+左手中指圓點(凝膠彩繪)

1.上接合膠開始
2.上色(指尖須包邊)
3.右手中指直線(黑色)
4.左手中指圓點(白色)
5.上上層凝膠
6.除膠↓
停止等待指令(雙手放下)

(四) 初級測驗評分標準

- **手部保養** -

評 分 內 容	細項	分數
一、	工作前消毒方式(考生及 Model)	**5**
	是否確實使用消毒法	**5**
	卸除指甲油動作確實	**5**
	卸除指甲油乾淨度	**5**
二、	自身乾淨及整潔是否合乎衛生規範	**5**
	工具使用中合乎消毒規範	**5**

	桌面衛生擺放合乎消毒衛生規範	**10**
	中文標籤合格(每種一分)	**9**
	卸除甲油垃圾是否丟置垃圾袋	**1**
三、	磨甲的磨棒是否合乎衛生	**2**
	使用磨棒是否正確	**10**
	軟化劑的使用	**3**
	泡水	**3**
	鋼棒確實使用	**3**
	剛推動作是否確實	**10**
	修剪甘皮是否使用甘皮剪	**2**
	甘皮剪使用方式	**10**
	甲面處理(建議用 240 以上海綿拋磨)	**2**
	手部保養使用流程	**5**
四、	顏色塗抹錯誤	**該項零分**
	上色確實(留邊不可超過 0.1cm)	**10**
	甲面油脂處理(去光水或消毒水均可)	**10**
	是否有上清潔指面	**5**
	上色順序是否正確	**10**
	指甲形狀是否一樣	**10**
	是否有包指尖	**5**
	上色的厚薄度	**10**
	上層的亮度	**5**
	整體乾淨度	**5**
	表面平滑度	**10**
	兩側邊角上色狀況	**5**
	上色均勻度	**10**
	善後工作	**5**
五、	是否未完成	**該項零分**

- **凝膠彩繪(直線與圓點)**

評　分　內　容	細項	分數
一、	平衡感　(左右各 5 分)	**10**
二、	指面協調度　(左右各 5 分)	**10**
三、	技巧掌握　(左右各 5 分)	**10**
四、	手工精緻度　(左右各 5 分)	**10**

五、	圖案乾淨度 (左右各 5 分)	**10**
備註	圖案錯誤 線條須要求直線 5 條(每條不得超過 0.1mm 粗度).圓點可使用點硃筆但每顆圓需要 0.2mm 寬度.並每顆一樣大需有 7 顆.違者以零分計)	**-50**

(五) 美甲技能檢定初級術科考試自備工具表:
中文標共 9 項每一項一分共計 9 分

項次	名稱	單位	數量	備注
1	工作服	件	1	不得印有任何字樣
2	小毛巾	條	2	
3	工作籃	個	1	
4	消毒袋/垃圾袋	組	1	
5	口罩	個	1	
6	消毒水	瓶	1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7	去光水	瓶	1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8	化妝棉或棉花		適量	
9	磨棒 180/180	支	適量	
10	指緣軟化劑	瓶	1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11	泡手盆	個	1	
12	鋼推	支	1	
13	橘木棒	支	適量	
14	甘皮剪	隻	1	
15	拋光條	支	適量	
16	磨甲棉 240/240	支	適量	
17	粉塵刷	個	1	
18	有色凝膠罐裝或指甲膠	瓶	1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19	黑色及白色罐裝膠	瓶	1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20	平衡液	瓶	1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21	基底膠	罐	適量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22	上層膠	瓶	適量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
23	凝膠去漬液	瓶	1	須有完整中文標示
24	去漬清潔棉	個(片)	適量	
25	指甲清潔刷	個	1	
26	濕紙巾/廚房紙巾		適量	
27	凝膠筆	支	1	視個人需求
28	洗筆瓶	個	1	視個人需求
29	UV 燈或 LED 燈	台	1	
30	原子筆	支	1	不可為擦擦筆
31	延長線			視個人需求
32	檯燈			視個人需求

(六)其他考試注意事項

1.事前準備: 可提前 30 分鐘至考生休息區做前置工作。

2.考生請將准考證放置桌面左上角，准考證貼紙貼於 Model 手上。

3.考試中有任何問題或協助，請舉手發問。

4.Model 手上不可有記號(如紋身)、飾品(戒子、手鐲等)，手部不可有外傷，年紀須滿 15 歲以上，男女皆可。

捌、應檢人須知

(一)測驗時報檢人攜帶照片之身分證件準時入場，並依照准考證號碼，對號入座並請勿翻閱試題本。

(二)只能攜帶文具用品及術科用品到座位，其餘用品和包包請置於教室前後方地板。

(三)測驗進行中手機等電子產品皆已轉為震動或關機，如果考試過程中發生聲響，將立即請出場，該科測驗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(四)測驗時間開始 10 分鐘後就不得再入場應試。

(五)測驗進行中，請勿惡意發出聲音，如有問題請舉手，監考人員將過去協助您，請不要詢問旁邊考生，以免影響他人。

(六)測驗完畢後必須將答案卷和試題本一併送交監考人員，經監考人員確認無誤，然後離場。交卷完請立即離開考場，勿與他人交談或在考場外逗留、大聲喧嘩，影響試場秩序。

(七)攜出答案卡、答案卷或試題本經查證屬實者，該科測驗以零分計算。

玖、試檢疑義及成績公布

(一)應報檢人對術科測試辦理單位提供之機具設備、工具或材料等有疑義者，

應即時提出，測試開始後，不得再提出疑義。

(二)報檢人於術科測試進行中，對術科測試採實作方式之試題及試場環境，有疑義者，應即時當場提出，由監評人員予以記錄，未即時當場提出並經作成紀錄者，事後不予處理。術科測試成績之評定，按所訂評分標準之規定辦理。

(三) 對於學、術科測試成績有異議欲申請成績複查者，應於指定日期內填具成績複查申請單及貼足額掛號回郵(30元)信封(請書明申請人姓名及地址)寄至技能檢定中心專案辦公室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且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。

拾、檢定合格發證及證書補發

(一)凡經參加檢定學科及術科測試成績均及格者，由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製發檢定合格證書。

(二)補發證書請填寫申請書，並繳交補照費新臺幣200元整。

拾壹、連絡方式

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468 號 7 樓　　電話 03-3390366

附件 1、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>報檢職類</td><td colspan="2">□1.美甲　□2.美睫　□3.紋繡</td><td colspan="2" rowspan="4">照片一
請浮貼 1 吋半身脫帽照片</td><td colspan="2" rowspan="4">照片二
請浮貼 1 吋半身脫帽照片</td></tr>
<tr><td>報檢類別</td><td colspan="2">□ 1.初級　□ 2.中級</td></tr>
<tr><td>梯次</td><td colspan="2">第二梯</td></tr>
<tr><td>考區</td><td colspan="2">□1.北區　□1.南區</td></tr>
<tr><td>中文姓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出生
年月日</td><td colspan="2">年(西元)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英文姓名</td><td colspan="2">與護照相同，如未填寫將逕以漢語拼音轉換不得異議</td><td>身分證
統一編號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連絡方式</td><td colspan="2">(O)公</td><td colspan="3">(H)住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行動電話</td><td colspan="3">E-mail</td></tr>
<tr><td>通信地址</td><td colspan="4">□□□-□□</td></tr>
<tr><td>戶籍地址</td><td colspan="4">□□□-□□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身分證正面影本
(請浮貼)</td><td colspan="3" rowspan="2">團體報名使用欄
(團報單位請加蓋團體單位戳章)
單位名稱：
地址:
連絡人：
電話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身分證反面影本
(請浮貼)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收據請浮貼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 rowspan="2">本表所載之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，另亦同意作為本會辦理技能檢定有關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報檢人簽章：</td><td>※初審簽章</td><td>※複審簽章</td><td colspan="2">※審查結果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/table>

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
Chinese Industry Talent Certification Association

附件 2、美容類技能檢定證書補換發審核申請書

年　月　日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4">申請人</td><td rowspan="2">中文姓名</td><td rowspan="2"></td><td>身分證統一編號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4">一吋照片浮貼處
（半身脫帽）</td></tr>
<tr><td>電話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英 文 姓 名
(與護照相同，如未填寫將逕以通用拼音轉換，不得異議)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收件
地址</td><td colspan="4">□□□-□□(郵遞區號)</td></tr>
<tr><td>職類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級別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項目	原因	應附證件（請申請人勾選）	資格審核及簽章
□換發	□1.舊證破損。 □2.更改姓名（請附戶籍謄本 1 份）。 □3.更改身分證編號（請附戶籍謄本 1 份）。 □4.原發證基本資料誤植（請註明原因）。 _____ □5.其他_____	□1.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 □2.1 吋半身照片 1 張。 □3.繳交證照費新台幣 200 元整（基本資料誤植免繳）收據正本。 □4. 申請換發者需繳回證書。	□**同意** □**不同意** **（請於 3 日內補件）** 初核
□補發	□1.遺失 □2.其它_____	□1.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 □2.1 吋半身照片 1 張。 □3.繳交證照費新台幣 200 元整收據正本。	核定 （第二層決行）

填表須知	1.匯款帳戶:國泰世華商業銀行(013)桃興分行，帳號-206-03-500207-1 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。 2.郵寄單位：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，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468 號 7 樓　電話 03-3390366

收據正本浮貼處	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浮貼處

附件 3、資料變更申請單

美容類技能檢定資料變更申請單			
申請人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
職類		級別	
申請內容	□姓名 □通信地址 □戶籍地址 □聯絡電話 □身分證統一編號 □其他_____		
事 由	申請變更_____年度_____類第_____梯次技能檢定報檢人基本資料 變更前:□□□(變更地址者請寫郵遞區號) 變更後: □□□(變更地址者請寫郵遞區號)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: 申請日期:		
檢附資料	□身分證影本 □戶籍謄本 □其他資料變更證明文件		
備 註	收件時間（以戳記為憑）： 收件人員：		

附件 4、團體報名清冊

2 人以上得採團體報名，採團體報名者，每份團體報名清冊限報名同一類別。 報名表請依序整理並以包裹方式寄送，無須再逐一放入信封袋內。

考試類別：			
團體名稱：			
地址：			
承辦人：		連絡電話：	
序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級別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報檢總人數：_____人		報檢總費用：_____元	

附件 5、學科成績複查申請單

美容類技能檢定學科成績複查申請單					
申請人姓名		職類名稱		級別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准考證號碼		電話	
事由	申請 年度第 梯次技能檢定學科測試成績複查 原得成績: 申請日期: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:				
檢附資料	1.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2. 貼妥掛號郵資及填妥收件人資料之回郵信封				
申請流程	填寫本申請單 備妥檢附資料 寄至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468號7樓 中華產業人才認證會技能檢定中心 收 ※應檢人應於指定日期內以書面申請(郵戳為憑)				
備註	收件時間（以戳記為憑）: □受理 □逾期不受理： 收件人員：				